



关注 中国保险报官方微信
上“中国保险网络大学”



- 首页 新闻 评论 法律 灾难 车险 保险资管 保险超市 营销 生活 保险黄页
- 中国保险家 互联网保险 保险案例 理财故事 产品介绍 保险常识

新闻频道 > 今日头条 > 正文

订阅《中国保险报》



0

三部门联手推动化解“两难”困境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将越来越便利

发布时间: 2019-08-19 08:13:33 作者: 来源: 中国保险报网

【记者 冯娜娜】

近日，中国银保监会联合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立足于当前银行保险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形成的经验和存在的困难，提出了有关政策措施，以进一步促进银行保险机构加大对知识产权运用的支持力度，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通知》主要包括：一是强调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体系；二是明确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创新；三是要求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管理；四是明确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障工作。

《通知》要求银行保险机构支持具有发展潜力的创新型（科技型）企业。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要指定专门部门负责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鼓励商业银行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单列信贷计划、专项考核激励等方式支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发展，力争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年累放贷款户数、年累放贷款金额逐年合理增长。

《通知》鼓励商业银行在知识产权打包融资以及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作为知识产权质押物的可行性等方面进行探索。鼓励商业银行重点支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园区、创新型（科技型）小微企业，促成更多小微企业实现知识产权质押“首贷”。

在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管理方面，《通知》要求商业银行对押品实行动态管理。规定商业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不良率高出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含）以内的，可不作为监管部门监管评级和银行内部考核评价的扣分因素。对经办人员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办理过程中已经尽职履责的，实行尽职免责。

《通知》支持保险机构依法合规投资知识产权密集的创新型（科技型）小微企业，有效提升保险机构金融综合服务能力。同时，鼓励保险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开展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相关的保证保险业务。鼓励保险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被侵权损失保险、侵权责任保险等保险业务，为知识产权驱动创新发展提供保险服务。

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近年来，各级银保监部门、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版权管理部门、部分地方政府和商业银行为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发展进行了很多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持续增长，产品不断创新。但实践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制约着此类业务的发展：一是价值评估难，二是处置变现不易。

针对这些实践中的困难，《通知》提出了一系列政策措施。

对于评估难的问题，《通知》鼓励商业银行培养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门人才，建立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机构库，加强对知识产权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作准入与持续管理。逐步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内部评估体系，加强内部风险评估、资产评估能力建设，探索开展内部评估。支持商业银行探索以协商估值、坏账分担为核心的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



热点新闻



- 以全面从严治党开启银行保险监管事业新征程
- 银保监会出台中介市场治乱象方案
- 【专题】第29期中国保险热点对话
- 年报观察|人身险：续期拉动效应凸显
- 年报观察|财产险：非车险保费收入平均增速超

编辑推荐



- 感受平安、华为文化与科技力
- 中国人寿发布2018年年报
- 中国人保发布2018年年报
- 中国太保公布2018年年报
- 中再集团财险直保业务跃至行业第五



对于处置难的问题,《通知》首先要求商业银行从源头上把好风险,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应当对出质人及质物进行调查,办理质权登记,加强对押品的动态管理,定期分析借款人经营情况,对可能产生风险的不利情形要及时采取措施。同时,有关部门将加强对商业银行知识产权押品动态管理的专项服务,联合商业银行探索知识产权质物处置、流转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等各类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作用,做好质物处置工作。

DNA 3C7I1IAD
商业授权

本文经「[原本](#)」原创认证,作者中国保险报,访问[yuanben.io](#)查询【3C7I1IAD】获取授权信息。

图片推荐



关于我们 | 报纸征订 | 广告服务 | 联系我们 | 在线投稿 | 版权声明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Copyright(C)2000-2013 中国保险报 All Rights Reserved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西工商广字第0806号 京ICP证070130号 国务院新闻办批复
 京ICP备05046755号 联系方式: sinoins@sinoins.com

